



教育部开展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 坚决整治“暗箱操作”“掐尖招生”等行为

本报北京4月11日讯 记者赵晨熙 记者从教育部获悉,为全面加强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工作,教育部近日印发关于开展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2024)的通知,坚决整治“暗箱操作”“掐尖招生”等行为,严肃查处各类违规招生入学行为,关联的收费行为,健全公平入学长效机制。

通知强调,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针对招生入学重点环节,对区域内义务教育学校开展全面排查,坚决纠正各类违规行为。重点包括:中小学是否将社会培训机构自行组织的各类文化课考试结果、培训证书以及学科竞赛成绩、考级证明

等作为招生参考或依据;是否收取或变相收取与入学挂钩、关联的“捐资助学款”“共建费”等;中小学是否设立或变相设立重点班、快慢班,以此名义“掐尖招生”;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是否违规跨区域招生,以借读、挂靠等名义变相违规招生并进行乱收费。

通知要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主动加强信息公开,增加招生入学工作透明度;进一步优化登记入学、电脑派位工作,便捷招生入学流程,减轻群众负担。教育部将适时开展专项行动调研和全国范围跨省交叉互检,通报违规行为和查处情况。

七部门行动方案有力支撑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到2025年完成重点国家标准制修订294项

本报讯 记者万静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商务部、应急管理部七部门近日联合印发《以标准提升牵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就贯彻落实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精神和《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作出具体安排,提出实施标准提升行动,坚持标准引领,有序提升,强化标准比对,优化体系建设,加快制修订节能降碳、环保、安全、循环利用等领域标准,到2025年共完成重点国家标准制修订294项,有力支撑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旧换新和回收循环利用三个方面布置标准提升工作任务:一是加快提升能效标准,持续完善污染物排放标准,加强低碳技术标准攻关,提升设备技术标准水平,筑牢安全生产标准底线。今明两年完成重点国家标准制修订113项,持续引领设备更新。二是推动汽车标准转型升级,加快家电标准更新,强化家居产品标准引领,加大新兴消费标准供给。今明两年完成重点国家标准制修订115项,有效促进消费品以旧换新。三是推进绿色设计标准建设,加大二手产品交易标准,提升废旧产品回收利用标准,完善再生材料质量和使用标准,加大回收循环利用标准供给。今明两年完成重点国家标准制修订66项,有力推动产业循环畅通。

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拟出台反保险欺诈工作办法 科技赋能推动大数据反欺诈工作新模式

本报北京4月11日讯 记者李立娟 为防范化解保险欺诈风险,保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推进保险业高质量发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起草了《反保险欺诈工作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办法》),4月11日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金融监管总局有关司局负责人表示,近年来,保险欺诈团伙化、职业化、跨地区、跨机构案件渐趋增多。现行《反保险欺诈指引》部分内容已不适应当前反欺诈工作需要。为此,金融监管总局起草了《办法》,强调顶层设计,加强统筹;突出反欺诈工作中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强化科技赋能和大数据应用,推动大数据反欺诈工作新模式。

《办法》共6章、37条,主要内容包
括:一是明确反欺诈工作目标是建立“监管引领、机构为主、行业联防、各方协同”四位一体的工作体系,反欺诈体制机制基本健全,欺诈违法犯罪势头有效遏制,行业欺诈风险防范化解能力显著提升,消费者反欺诈意识明显增强。二是明确反欺诈监管职责,规定金融监管总局及其派出机构应定期对保险机构欺诈风险管理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查和评价,对相关行业组织反欺诈工作进行指导。三是明确保险机构反欺诈工作职责,从组织架构、内部控制、风险识别与处置、信息系统和数据管理、宣传教育等方面予以规范。对政策性保险欺诈风险管理提出特别要求。四是明确相关行业组织反欺诈职责分工,规定大数据反欺诈基本流程和各参与主体职责。五是明确反欺诈对外协作要求,规定与公安司法机关、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以及地方政府职能部门在行刑衔接、联合执法、信息共享等方面加强合作。

矿山安全监察部门有力提升尾矿库安全风险防控水平 我国连续16年未发生尾矿库重特大事故

本报北京4月11日讯 记者刘欣 从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召开的尾矿库安全治理工作情况媒体通气会上获悉,截至目前,全国安全监管的尾矿库共有4919座,与2020年相比下降32.4%,三等及以上的大中型尾矿库比率由2020年的8.5%上升到19.5%。“头顶库”数量同2020年相比下降40.1%。

2020年以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各地安全监管等部门倒逼尾矿库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有力提升了全国尾矿库安全风险防控水平。我国连续7年未发生尾矿库重特大事故,连续16年未发生尾矿库重特大事故,实现全国尾矿库安全风险整体可控。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建立并严格落实地方
政府领导和尾矿库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包保责任制,健全完善尾矿库风险分级属地监管等制度,构建防范化解尾矿库安全风险责任体系,严格源头管控,推动涉及尾矿库的29个省级地区出台尾矿库闭库销号办法,强力推进尾矿库闭库销号,全面提升尾矿库本质安全水平,聚焦重大风险,集中开展尾矿库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尾矿库重大隐患专项整治行动等,解决一批突出问题,强力推进“头顶库”闭库销号,同时强化落实汛期应急响应机制,确保尾矿库企业安全度汛。严肃执法检查,加大对汛期等关键时段,“头顶库”等重点对象的执法力度,持续保持高压监管态势,严厉打击尾矿库违法违规行。

鸡西警方组织学生参观禁毒教育基地

为进一步扩大禁毒宣传覆盖面,近日,黑龙江省鸡西市公安局城子河分局刑警大队组织树英小学学生参观禁毒教育基地。活动期间,基地讲解员针对小学生好奇心强、辨别能力弱等特点,通过展示仿真毒品模型、体验禁毒VR设备等多种方式,讲解“邮票”“开心水”“跳跳糖”等新型毒品的特征、危害及识毒防毒知识,使同学们更加直观和深刻地认识到毒品对个人、家庭、社会的严重危害。同时,倡导同学们自觉抵制毒品,积极参与禁毒宣传活动,发现涉毒违法犯罪线索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

隋金志

玉环清港义警队全力护航“夜经济”

“来,大家扫一扫二维码,加入义警工作群……”近日,浙江省玉环市公安局清港派出所举办第4次“育育安”义警招募会,摊主们积极响应,为推动“夜经济”发展,今年以来,清港派出所成立由民警牵头、辅警带队、夜宵摊主志愿者参与的“育育安”义警队,常态化开展禁毒反诈宣传等工作。同时,将车巡、步巡、定点站巡相结合,每晚9时至凌晨3时,对重点路段进行巡逻,及时发现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截至目前,“育育安”义警队共化解矛盾纠纷40余起,辖区纠纷类警情同比下降27.2%。

梁建君

利企举措有力度 便民服务有温度

新疆公安打造更优营商环境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李华太

被誉为“钢铁驼队”的中欧班列,是“一带一路”沿途一道亮丽的风景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在边境口岸设置大宗商品、民生物资出入境边检“快捷通道”,2023年度安全保障了中欧、中亚等货运班列3万余列次,口岸整体通关率大幅提升,助力新疆外贸增速居全国首位……这只是近年来新疆公安机关打造更优营商环境,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的实实在在的成效之一。

新疆公安机关秉持“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一手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一手维护社会大局持续稳定,出台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护航经济发展20条措施,着力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支持企业公平竞争,保障企业合法权益,打击涉企违法犯罪,做好服务“一带一路”核心区建设、自贸试验区建设等重点工作,全力为新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健全工作机制

新疆汇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销售部负责人周海波告诉《法治日报》记者,如今,乌鲁木齐的营商环境越来越好了,在便民利民

的同时,也出台了一系列惠企举措。“以前我们卖一辆车,需要安排专人带着客户去车管所办理相关手续,前后花费至少两天时间,现在客户大门都不用出,在我们店里就可以办好这些手续,为我们企业省了大量人力物力财力。”周海波说。

家住乌鲁木齐市高新区长春路的张先生也体验到了实惠:“现在不用在车管所和4S店两头跑,车辆上牌落户啥的,店里都有专人一条龙给办好,真的更省心、省时、省事了。”

2023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研究出台一系列有力举措便利企业发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评价体系,细化完善了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具体措施,组织全区各级公安机关打造更优营商环境,全力护航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同时,新疆公安机关联合工商联在全疆范围内建立110个警企联络室,持续开展警企恳谈,风险提示,法治宣传等工作,进一步畅通警企沟通渠道,赢得辖区企业一致好评。

严打违法犯罪

今年3月,阿勒泰地区公安机关侦破多起商贸领域案件,查明姜某等人以某公司名义对阿勒泰地区多家医疗机构采购医疗设备项目进行围标、串标,涉案价值2000余万元。

3月13日,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分局雷霆出击,抓获多名合同诈骗犯罪嫌疑人,破获多起涉二手车买卖及租赁案件。

近年来,新疆公安机关严厉打击损害企业利益违法犯罪,依法打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依法打击整治非法集资、涉税、金融、侵犯知识产权等领域违法犯罪,构建亲清新型警企关系,全力安商护企,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2023年,新疆公安机关共侦办各类涉企、涉税案件2799件,涉案金额9.67亿元。坚持以“昆仑行动”为主线,共侦破食药环领域刑事案件1940起,打掉犯罪团伙88个,涉案金额4.62亿元,大力营造了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

同时,新疆公安机关为企业主动服务,靠前服务,有效防范经济犯罪,维护企业利益,帮助企业纾困解难,通过厅、地、县三级厅(局)长信箱,有效解决了个人和企业困难诉求2870件。新疆公安厅加强涉企案件特别是电信网络诈骗案件侦破挽损办理,在乌鲁木齐市成立首家公安+税务联合办案中心,联合打击防范经济犯罪,及时维护企业利益。2023年,新疆公安机关共立电信网络诈骗案件6909起,同比下降4.9%,通过预警劝阻,成功防止发案17040起,有效避免损失4.62亿元。

推进警务改革

“现在迁移户口‘一站式’办理,不用往返两地跑,不仅节省时间,还节约了路费,真的是太方便了,谢谢你们。”3月14日,乌鲁木齐市居民高女士接过新办的户口本,向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区分局碾子沟派出所户

籍民警致谢。

据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分局人口管理大队民警介绍,近年来,乌鲁木齐市高新区警方推动减时间、减环节、减材料、减跑动“四减改革”,推行掌上办、就近办、亮证办“三办举措”,全力打造10分钟便民服务区,辖区1个户政服务中心,18个派出所居民身份证受理点全部执行“同城通办”业务,辖区群众办事成本大大降低。

今年2月,李先生从吐鲁番市迁至乌鲁木齐市定居。近期,他在“新疆公安微警务”小程序上提交户籍办理相关信息,次日就接到户籍民警电话,详细核实相关情况,告知他当日业务即可办理完成,可领取新的户口本。

2022年以来,新疆公安厅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扎实推进“办实事解民忧”工作,升级“新疆公安微警务”功能,可办居民身份证、驾驶证、机动车、保安服务等88项高频网办业务,实现新疆户籍类业务“一网通办”,疆外户口迁入业务“跨省通办”,临时身份证申领、电子居住证申领及签证1分钟即办,企业可用小程序办理公安企业行政许可和行政备案,群众在平台办理业务可实行材料免提交、事项免填写。2023年,新疆公安厅共办理各类便民业务1477.8万件,惠及群众1921.1万人次,办事成本平均降低54%,让百姓切实感受到了便民服务的温度。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王迪

关注·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



▲ 4月10日,江苏省东海县人民检察院和东海县教育局在朱自清小学联合开展主题为“普法筑牢防线 维护国家安全”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进校园活动。因为学生们通过转盘游戏了解相关知识。

本报通讯员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王春明 摄

▲ 4月10日,“争当红岩先锋,维护国家安全”大型艺术思政课在重庆师范大学举行。800多名大中小学生们登台展演,通过情景剧、歌舞、现场互动、模拟课堂等多种方式,呈现了一堂内容丰富的国家安全教育思政课,图为思政课现场。

本报记者 吴晓锋 摄

防范“无死角” 服务“零距离”

柳州街面警务室成为群众家门口的“派出所”

□ 本报记者 马艳
□ 本报通讯员 韦崇洁 戴鑫

4月9日,身份证丢失的张女士来到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窑埠社区街面警务室向民警求助。不久,民警就为她办好了临时身份证明。对警务室细致周到的服务,张女士竖起了大拇指。这是柳州市公安局倾力打造街面警务室,延伸警务服务触角带来的效果。

城市区域人口众多,人流量大,环境复杂,治安管控难度大。根据辖区治安情况和案件特点,去年9月以来,柳州市公安局在全市经济中心区、人员密集区、车站、码头、中心广场、学校、医院、大型厂矿企业等重点区域和地段建设街面警务室,截至目前共建成88个。这些警务室不仅有民警值守,还安排有社区“义警队”、社区“治安巡逻队”、社区网格员、戒毒社等工作群队伍进驻,担负辖区内出警、开展治安防范、收集基础信息、化解矛盾纠纷、接受群众咨询、帮助群众解决问题等职责。

作为辖区派出所的延伸单位,柳州市公

快速、处警及时,打击防范有力的目标。

作为与群众联系最紧密、接触最频繁、距离最近的单位,柳州市公安局着力将警务室打造成贴近群众的“服务站”“家门口的派出所”。警务室内张贴办事流程及民警联系方式,方便群众办理和咨询相关公安业务,同时,大力推广“桂警通办”微信小程序,网上预约等服务,引导群众通过线上进行户口登记迁移、身份证换补领、居住证申领等户政业务及车管、出入境等业务的咨询和办理,减少了群众往返和等待时间,现场帮扶解困,事中电话联系,事后走访回访,成为警务室服务群众的新常态。截至目前,全市88个警务室共接受群众咨询两万多人,为群众办理各类业务12万多笔,化解各类矛盾纠纷6000多起。

防范“无死角”,服务“零距离”,警务室是公安机关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公安机关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关键所在。柳州市积极构建“科学、合理、严密、高效”的“点、线、面”立体融合巡防网络布局,加快形成和提升公安战斗力,通过警务室将公安机关服务群众的触角延伸到各个角落,不断提升公安机关打击、防范、服务群众的不断。

慈溪「老励工作室」源头为民解纠纷

清明节上坟不慎引发山火,烧掉3户梅树几十棵杨梅树,这样的纠纷怎么解?浙江省慈溪市匡堰镇“老励工作室”工作人员从调解专家库中指派镇农办一位拥有几十年杨梅种植培育经验的农技专家到现场评估损失,全力做到人案相宜,经过多次协调促成赔偿协议,妥善化解矛盾。

“老励工作室”成立于2017年1月,领航该镇“矛盾纠纷点调台”“上林讲团”“鸿雁志愿大队”三大品牌,围绕预防在前、调解优先、运用法治,就地解决的实践要求,为基层群众提供矛盾纠纷调解、信访代办、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服务。

“老励工作室”坚持“五小”琐事排查在前端,工作室全覆盖、全时段、全链条摸排村民“五小”琐事,即小烦恼、小意见、小纠纷、小矛盾、小信访,确保第一时间发现和预防矛盾纠纷,信访隐患。

慈溪在浙江首创“点调法”,由事件当事人按照需自主选择信服的调解员进行调解,化解矛盾纠纷。支撑“老励工作室”“点调台”的是一个强大的团队,匡堰综治办、司法所、派出所、综合行政执法等牵头镇内所有部门和村参与其中。截至目前,“点调台”已受理各类矛盾纠纷916件,调处成功908件,成功率达99.2%,综合“点单率”达42%。

工作室针对涉及面广、化解难度大、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骨头案”“钉子案”,建立“一对一”包案责任制和动态台账。截至目前,上级交办的积案已全部化解。

该工作室通过有效运作值班坐堂的“门诊”模式,上门走访的“急诊”模式,团队共调的“会诊”模式,成功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250余起,协助办结停诉息访案件189件,民间纠纷调解成功率达98%以上,实现“琐事不出网格,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重大矛盾纠纷和安全事故零发生,团队荣立集体三等功。

贵阳白云区创新基层治理

本报通讯员 郭羽翎 通讯员郭羽翎 针对辖区历史遗留土地纠纷频发等问题,贵阳市白云区坚持党建引领积极探索创新,形成了“综治中心+平安办+司法所”为核心,“法律顾问+驻村律师+网格员+党员+村老”等多方参与的“3+N”工作法,有效提升了基层治理能力,为社会和谐稳定奠定了坚实基础。

据悉,该工作法旨在通过多元化、专业化力量共同化解矛盾纠纷,实现社会和谐稳定。在“3+N”工作法的推动下,白云区建立健全了联调、联防、联勤、联治、联创、联动六大机制,并制定了综合指挥调度制度。截至目前,全区共排查新增矛盾纠纷61件,其中一级调处14件,二级调处47件,成功化解历史遗留问题或重点信访人员信访事项两起。